



新北市三重區厚德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一學期

家長日活動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本實施計畫依教育局 107 年 08 月 16 日新北教特字第 1071543230 號「新北市各國中小學辦理家長日實施計畫」修訂版訂定之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建立正確的親子觀念，增進家長對教育的瞭解，促進親師合作關係。
(二) 增進教師對家庭教育的重視，戮力推動親職教育，提昇學校教育成效。
(三) 培養家長教養子女的正確觀念，善盡父母職責，以協助自我成長及子女成長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本校輔導處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本校家長會、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志工隊。

五、參加人員：本校全體家長、教職員工。

六、實施時間：107 年 9 月 15 日(星期六)上午 8 時至下午 1 時 30 分止。

七、辦理方式：

- (一) 各班導師鼓勵家長踴躍參加，妥善規劃課程教學、班級經營及管教輔導方式等說明。
(二) 各班級親師懇談紀錄由導師詳實記錄於紀錄表上，並辦理出席家長之簽到，於活動結束當日，交回輔導處彙整紀錄並存檔。
(三) 輔導處彙集家長之建議案，依業務性質分類整理並轉與權責之處室處理，有關建議市府提案部分，則依規定報府核辦。
(四) 家長日活動由本校校長及家長會長共同具名邀請家長參加，邀請函由各班級導師轉發學生交給家長。
(五) 家長日當天學生不必到校。
(六) 本次家長日活動依規定得補假 1 日，9 月 19 日(三)下午統一補假半日，另可在不影響校務運作及課務自理的原則下，於活動結束後 1 年內，補假半日。

八、流程表：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負責單位	主持人
08:00 - 08:30	音樂播放	各班級教室	學務處	級任老師
08:30 - 09:00	音樂班、馬林巴樂團演出	向善樓 5 樓 大禮堂	輔導處 學務處	輔導主任
09:00 - 09:30	與校長有約。 1. 校務推動理念溝通 2. 家長會、志工隊招募新血 3. 學校與家長雙向溝通	向善樓 5 樓 大禮堂	輔導處	校長

09:30 - 12:00	1. 班級經營與溝通 2. 各科教學報告 3. 班級家長代表推選 4. 親師晤談與交流懇談參考時間 09:30~10:45 幼兒園、一~三年級 10:45~12:00 四~六年級	各班級教室 (親師懇談時間各班老師可依實際需要做彈性調整)	輔導處	級任老師
09:00 - 12:00	教學成果展覽	各班級教室	教務處	級任老師
12:00 - 13:30	活動檢討及場地整理復原	各班級教室	輔導處	全體教職員工

九、工作分配

工作內容	負責單位	備 註
教室情境佈置	各班老師	
跑馬燈、各班活動拍照。	教務處	
播放音樂、馬林巴樂團演出、發放工作人員及志工午餐、注意學生安全、各定點標示、指引標示。	學務處	1. 協助引導家長詢問班級位置事宜。 2. 8:00 到 8:30 播放音樂。 3. 馬林巴樂團演出事宜。 4. 如有到校之學生，請注意其遊玩之安全。
親師懇談相關資料、班親會會議紀錄、家長日邀請函、志工招募簡章(以上需要發至各班之資料，最遲於家長日三天前發下並於首頁公告)、大門海報張貼、音樂班演出、攝影拍照。	輔導處	1. 班級位置平面圖。 2. 發下班親會會議紀錄，將紀錄彙整。 3. 在大門、川堂、操場、大禮堂及各班級教室拍照。 4. 參加人員引導。 5. 音樂班演出事宜。
當天校門、樓梯口鐵捲門(鐵門)及各棟電源、燈光的開和關、環境整理與維護、場地復原。	總務處	1. 大門及東、西門的開和關；各棟大樓樓梯口鐵捲門(鐵門)的開和關。 2. 12:30 後提醒各班級導師將教室電燈關閉。 3. 檢查各棟電源、燈光是否關閉。
科任教師簽到退	人事主任	

十、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辦理敘獎。

十一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示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

輔導組 洪禹卉

輔導主任

輔導主任 蘇育呈

校 長

教務主任

教務主任 江佳齡

學務主任

學務主任 陳姿伊

校長 陳明利

總務主任

總務主任 李肇祥